

本校 XXXX (單位、系所、系學會、社團) 舉辦 XXXXXX 活動，申請借用校內公共區域場地，請核示。

一、依 108 年 5 月 1 日 107 學年度總務會議第 3 次會議通過國立交通大學公共區域借用管理要點辦理。

二、XXXX (單位、系所、系學會、社團) 擬於 XXX 年 XX 月 XX 日 (X(星期幾)) 申請借用 XXXXX 公共區域，活動場地企劃書(含新冠肺炎防疫資訊)及紅火蟻防治切結如附件。

三、本案市集及舞台表演(活動內容名稱)皆為 XXXXX 活動之一，建請依「國立交通大學公共區域借用收費標準」備註二及備註三規定，校內教師教學研究，及學生活動、社團、營隊等使用，不收取正式使用費與清潔費。本活動屬上述活動，擬請同意免收正式使用費、清潔費，場地設施維護費以「次」計算(高過一日才簽以次計費)。(有無搭帳篷與舞台者都需說明(藍色字體)，有設置者才收場地之硬體維護費，無設置者註記無設置即可)

(校級活動部分 說明三範本如下)

<本案創新行動體驗車徵才活動為 Open House 企業校園徵才系列活動之一，「國立交通大學公共區域借用收費標準」備註二及備註三規定，校內教師教學研究，及學生活動、社團、營隊等使用，不收取正式使用費與清潔費。本活動雖非屬上述活動，但因屬於校級活動，擬請同意免收正式使用費、清潔費，借用場地設施維護費以「次」計算。>

四、加註硬體設施(如企劃書示意圖)數量與尺寸：

1. 工三前廣場：舞台(寬 600cm 深 540cm)、背板(寬 600cm 高 300cm)、白色阿里山帳篷 10 組、接龍帳(雨備)。

2. 浩然前廣場：白色阿里山帳篷 35 組。(以上為範例，請依實際設置填寫，無設置免填寫)

五、奉核後，依規辦理線上申請及繳費程序。(如無須繳費可省略~及繳費程序~字樣)